

证券代码：871189

证券简称：ST 友信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北京友信宏科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召开会议基本情况

北京友信宏科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1 年 5 月 27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股权登记日为 2021 年 5 月 20 日，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1-029。

二、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提案程序

2021 年 4 月 30 日，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24.09% 股份的股东李萌书面提交的《关于提名于海娇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》的议案，提请在 2021 年 5 月 27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。

（二）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

公司董事郭树芬女士因个人原因，辞去公司董事职务；公司股东提名于海娇为公司董事候选人并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核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（三）审查意见说明

经审核，董事会认为股东李萌符合提案人资格，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，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股东李萌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

会审议。

三、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，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。

四、调整后的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事项

- （一）审议《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- （二）审议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- （三）审议《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- （四）审议《2020 年度审计报告》议案
- （五）审议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暨 2021 年度财务预算》议案
- （六）审议《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议案
- （七）审议《董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

议案

（八）审议《监事会关于董事和对 2020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的核查意见》议案

- （九）审议《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》议案
- （十）审议《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议案
- （十一）审议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》议案
- （十二）审议《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- （十三）审议《关于追认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》议案
- （十四）审议《关于提名于海娇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》议案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李萌提交的《关于提名于海娇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》的议案

北京友信宏科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5 月 7 日